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102002 号

目录

审计报告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7
财务报表附注	8-67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102002 号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昌新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昌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海昌新材附注三、24 和附注五、27 所述：

海昌新材主要产品为非标粉末冶金制品，2021 年度营业收入 31,471.96 万元，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21,635.10 万元增长 45.47%。海昌新材产成品具有品种多、单个产品销售价较低、销售量较大的特点，使收入确认存在潜在错报风险，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非常重要，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估自销售合同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一贯执行；

（3）对海昌新材各产品收入情况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

（4）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结合对应收账款、合同负债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审计期间的销售额。

（6）分析及检查销售收入对应的现金流入情况，对重要的应收账款未余额进行期后回款检查，以检查是否存在多计收入的情况；

（7）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和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海昌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昌新材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昌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昌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昌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

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昌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昌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海昌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3月28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51,624,843.47	326,056,345.51	296,644,26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41,740,396.36	141,740,396.36	107,633,728.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88,013,169.18	88,013,169.18	82,197,480.80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700,000.00	700,000.00	100,000.00
预付款项	五、5	349,418.69	349,418.69	691,405.47
其他应收款	五、6	2,373,836.39	2,533,736.39	1,673,037.94
存货	五、7	57,994,025.38	57,994,025.38	32,226,530.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5,485,590.84	4,400,734.44	110,857,095.89
流动资产合计		648,281,280.31	621,787,825.95	632,023,545.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2,419,968.00	2,419,968.00	2,419,96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94,520,628.56	94,520,628.56	81,488,070.08
在建工程	五、11	10,234,286.21	4,149,112.78	6,215,16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21,961,886.86	13,775,614.91	14,328,402.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486,670.09	1,475,052.15	1,009,03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12,456,988.57	3,110,988.57	4,284,611.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080,428.29	169,451,364.97	109,745,253.26
资产总计		791,361,708.60	791,239,190.92	741,768,799.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39,698,202.47	39,551,402.47	20,805,988.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66,551.50	66,551.50	224,192.14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4,056,337.63	14,056,337.63	7,506,049.41
应交税费	五、18	4,047,401.33	4,034,094.83	4,643,790.06
其他应付款	五、19	675,431.72	675,431.72	500,705.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8,651.70	8,651.70	
流动负债合计		58,552,576.35	58,392,469.85	33,680,725.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1	303,290.98	303,290.98	374,05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261,074.45	261,074.45	95,059.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2	250,000.00	2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4,365.43	814,365.43	469,113.03
负债合计		59,366,941.78	59,206,835.28	34,149,838.4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152,000,000.00	152,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322,612,852.73	322,612,852.73	394,612,852.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32,491,950.30	32,491,950.30	24,050,610.79
未分配利润	五、26	224,889,963.79	224,927,552.61	208,955,497.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31,994,766.82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731,994,766.82	732,032,355.64	707,618,960.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91,361,708.60	791,239,190.92	741,768,799.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7	314,719,612.20	314,719,612.20	216,351,032.22
减：营业成本	五、27	192,006,531.13	192,006,531.13	122,137,605.16
税金及附加	五、28	2,403,823.75	2,390,517.25	1,890,210.49
销售费用	五、29	4,091,752.64	4,091,752.64	2,332,389.89
管理费用	五、30	16,133,306.53	15,955,839.42	9,886,361.59
研发费用	五、31	12,813,930.21	12,813,930.21	8,239,157.99
财务费用	五、32	-1,183,810.47	-1,024,343.62	4,865,259.0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994,754.19	4,834,814.60	2,172,055.38
加：其他收益	五、33	2,691,212.10	2,691,212.10	620,325.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7,271,013.03	7,271,013.03	2,779,58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61,420.63	7,061,420.63	2,666,770.4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1,740,496.36	1,740,496.36	633,728.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402,466.75	-384,566.75	-1,631,521.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792,984.30	-2,792,984.30	-407,017.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961,348.85	97,010,555.61	68,995,151.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1,275,700.00	1,275,700.00	4,382,294.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428,777.78	428,777.78	32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808,271.07	97,857,477.83	73,057,445.8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3,432,464.79	13,444,082.73	10,431,384.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75,806.28	84,413,395.10	62,626,061.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4,375,806.28	84,413,395.10	62,626,061.05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75,806.28	84,413,395.10	62,626,061.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4,375,806.28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375,806.2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9)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375,806.28	84,413,395.10	62,626,061.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375,806.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6		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6		0.5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186,238.12	317,186,238.12	186,960,41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90,810.89	14,490,810.89	7,457,320.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6,613,721.81	6,255,422.25	8,287,07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290,770.82	337,932,471.26	202,704,80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390,192.22	196,390,192.22	110,764,827.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29,568.03	33,429,568.03	25,351,017.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75,099.22	16,475,099.22	13,023,71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12,942,702.87	11,717,101.00	6,576,94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237,562.34	258,011,960.47	155,716,50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53,208.48	79,920,510.79	46,988,30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3,000,000.00	543,000,000.00	2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1,837.14	8,761,837.14	2,148,47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761,837.14	561,261,837.14	215,148,779.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520,392.73	21,456,193.00	23,504,87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5,999,900.00	515,999,900.00	3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	10,000,000.00	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520,292.73	547,456,093.00	413,564,87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41,544.41	13,805,744.14	-198,416,09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14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927,670.99	2,927,670.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7,670.99	2,927,670.99	351,14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2,927,670.99	2,927,670.99	7,355,94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27,670.99	62,927,670.99	7,355,94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0	-60,000,000.00	343,786,05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87,185.82	-3,987,185.82	-3,392,574.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07,567.07	29,739,069.11	188,965,68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297,053.42	296,297,053.42	107,331,36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604,620.49	326,036,122.53	296,297,053.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2,000,000.00	-	-	-	322,612,852.73	-	-	-	32,491,950.30	224,889,963.79	731,994,766.82	-	731,994,766.8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94,612,852.73				24,050,610.79	208,955,497.02	707,618,96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	-	-	394,612,852.73	-	-	-	24,050,610.79	208,955,497.02	707,618,96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00,000.00	-	-	-	-72,000,000.00	-	-	-	8,441,339.51	15,972,055.59	24,413,395.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413,395.10	84,413,395.1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441,339.51	-68,441,339.51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1,339.51	-8,441,339.51	-
2. 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2,000,000.00	-	-	-	-72,00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2,000,000.00				-72,000,000.00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2,000,000.00	-	-	-	322,612,852.73	-	-	-	32,491,950.30	224,927,552.61	732,032,355.6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	-	-	394,612,852.73	-	-	-	24,050,610.79	208,955,497.02	707,618,960.5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海昌新材”）是由扬州海昌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成立于 2001 年 1 月 11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在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003725216976F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扬州市维扬经济开发区荷叶西路。

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为 152,000,000.00 元（每股面值 1.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 96,900,000.00 元，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 55,100,000.00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300885）。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粉末冶金行业。公司经营范围：粉末冶金材料、粉末冶金制品、粉末冶金设备、五金工具配件、机械配件、摩托车配件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根据本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假设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当月 1 日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

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根据预测结果计提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计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或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款、代员工垫付款项等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00	100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备用金、应收出口退税款等：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组合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计提预计信用损失按以下比例预计信用损失。

C、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产生经济利益期限
专利权	5-10 年	预计产生经济利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不动产权使用期限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的确认原则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具体会计政策

①境内销售：公司按照签订的订单将产品运送至购货方，并于购货方对货物进行签收后确认收入。

②境外销售：公司根据签订的订单发货，并于完成产品报关且电子口岸系统显示放行相关信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

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没有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应税收入	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公司产品境内销售的增值税税率为 13%；出口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税收政策。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公司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320060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文件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按 15%优惠税率征收。

《国家税务总局 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30 号）明确，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公司符合《公告》规定条件的制造业中型企业，可以延缓缴纳《公告》第三条规定的各项税费金额的 50%，符合《公告》规定条件的制造业小微企业，可以延缓缴纳《公告》第三条规定的全部税费。延缓的期限为 3 个月。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2,256.29	1,174.24
银行存款	351,602,364.20	244,096,679.18
其他货币资金	20,222.98	52,546,413.18
合计	351,624,843.47	296,644,266.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保函保证金受限外，无其他因抵押或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1,740,396.36	107,633,728.22
其中：结构性存款	60,232,553.42	107,633,728.22
理财产品	81,507,842.94	
合 计	141,740,396.36	107,633,728.22

3、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744,198.98	4,731,029.80	88,013,169.18
合 计	92,744,198.98	4,731,029.80	88,013,169.18

（续）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547,943.85	4,350,463.05	82,197,480.80
合计	86,547,943.85	4,350,463.05	82,197,480.80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1.12.31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	2021.12.31		
1 年以内	91,841,409.05	5	4,592,070.45
1-2 年	659,388.13	10	65,938.81
2-3 年	243,401.80	30	73,020.54
3 年以上			
合计	92,744,199.00		4,731,029.8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50,463.05	380,566.75			4,731,029.8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3,418,231.0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8.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170,911.55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BLACK & DECKER GLOBAL HOLDINGS SARL	32,352,927.56	1 年以内	34.88	1,617,646.38
Stanley Black&Decker AsiaHoldings,LLC,Macao Branch	13,167,989.58	1 年以内	14.20	658,399.48
Techtronic Cordless GP	7,367,009.52	1 年以内	7.95	368,350.48
博世电动工具（中国）有限公司	5,769,382.14	1 年以内	6.22	288,469.11
永儒塑胶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4,760,922.24	1 年以内	5.13	238,046.11
合计	63,418,231.04		68.38	3,170,911.55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700,000.00	100,000.00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9,896.49	

5、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4,418.69	87.12	691,405.47	100.00
1-2 年	45,000.00	12.88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49,418.69	100.00	691,405.4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常州亚吉玛润滑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106.19	70.43	1 年以内
扬州市工匠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0.00	17.46	2 年以内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扬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912.50	7.70	1 年以内
南京宝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	3.86	1 年以内
江苏东技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	0.54	1 年以内
合计		349,418.69	100.00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44,822.8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73,836.39	1,628,215.14
合计	2,373,836.39	1,673,037.94

（1）应收利息情况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44,822.80		44,822.80
合计				44,822.80		44,822.80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注：年末应收利息余额无逾期情况。

（2）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0,236.39	26,400.00	2,373,836.39
合计	2,400,236.39	26,400.00	2,373,836.39

（续）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2,715.14	4,500.00	1,628,215.14
合计	1,632,715.14	4,500.00	1,628,215.14

①坏账准备

A.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无风险组合	1,977,236.39		
账龄组合	423,000.00	6.24	26,400.00
合计	2,400,236.39	1.10	26,400.00

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883,852.39	1,504,195.14
备用金、为职工代垫款项等	93,384.00	63,520.00
合计	1,977,236.39	1,567,715.14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1.12.31
----	------------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58,000.00	5	17,900.00
1-2 年	60,000.00	10	6,000.00
2-3 年		30	
3-4 年	5,000.00	50	2,500.0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423,000.00		26,400.0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00.00			4,50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21,900.00			21,900.00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400.00			26,400.00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883,852.39	1,504,195.14
保证金	423,000.00	65,000.00
备用金、为职工代垫款项等	93,384.00	63,520.00
合计	2,400,236.39	1,632,715.14

④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国家税务总局扬州市税	否	出口退税	1,883,852.39	1 年以内	78.49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务局						
扬州市邗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保证金	418,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7.41	23,900.00
张磊	否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42	
扬州市科光汽车电子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否	保证金	5,000.00	3-4 年	0.21	2,500.00
合计			2,316,852.39		96.53	26,400.00

7、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327,991.94		9,327,991.94	8,838,203.01	-	8,838,203.01
周转材料	2,336,569.40		2,336,569.40	2,515,531.56		2,515,531.56
在产品	17,141,378.29	1,292,819.61	15,848,558.68	9,099,146.28	894,386.07	8,204,760.21
库存商品	18,587,564.93	1,826,154.30	16,761,410.63	7,570,080.00	671,660.57	6,898,419.43
发出商品	15,391,380.98	1,671,886.25	13,719,494.73	6,201,445.86	431,829.22	5,769,616.64
合计	62,784,885.54	4,790,860.16	57,994,025.38	34,224,406.71	1,997,875.86	32,226,530.85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1.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1.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及转销	其他	
在产品	894,386.07	398,433.54				1,292,819.61
库存商品	671,660.57	1,154,493.73				1,826,154.30
发出商品	431,829.22	1,240,057.03				1,671,886.25
合计	1,997,875.86	2,792,984.30				4,790,860.16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在产品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及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预计税费后的金额
发出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预计税费后的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理财产品及相应利息		110,857,095.89
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4,897,513.36	
待抵扣进项税	588,077.48	
合计	5,485,590.84	110,857,095.89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仍持有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19,968.00		2,419,968.00		209,592.40	战略性持有
合计	2,419,968.00		2,419,968.00		209,592.4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无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10、固定资产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94,520,628.56	81,488,070.0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4,520,628.56	81,488,070.08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A.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7,971,419.59	88,898,846.73	4,487,569.08	5,205,683.47	136,563,518.87
2、本年增加金额	4,661,464.20	18,805,536.68	-	540,432.75	24,007,433.63
（1）购置	153,211.01	15,760,707.96	-	53,097.35	15,967,016.32
（2）在建工程转入	4,508,253.19	3,044,828.72		487,335.40	8,040,417.31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55,555.56			55,555.56
(1) 处置或报废		55,555.56			55,555.56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42,632,883.79	107,648,827.85	4,487,569.08	5,746,116.22	160,515,396.9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516,615.68	42,563,893.90	3,263,851.41	3,731,087.80	55,075,448.79
2、本年增加金额	2,121,134.24	8,043,963.73	252,399.49	554,599.91	10,972,097.37
(1) 计提	2,121,134.24	8,043,963.73	252,399.49	554,599.91	10,972,097.37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52,777.78			52,777.78
(1) 处置或报废		52,777.78			52,777.78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7,637,749.92	50,555,079.85	3,516,250.90	4,285,687.71	65,994,768.3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4,995,133.87	57,093,748.00	971,318.18	1,460,428.51	94,520,628.56
2、年初账面价值	32,454,803.91	46,334,952.83	1,223,717.67	1,474,595.67	81,488,070.08

B.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11、在建工程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在建工程	10,234,286.21	6,215,167.73
工程物资		
合计	10,234,286.21	6,215,167.73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等级粉末冶金零部件项目基建工程	4,149,112.78		4,149,112.78	6,215,167.73		6,215,167.73
新建粉末冶金制品项目	6,085,173.43		6,085,173.43			
合计	10,234,286.21		10,234,286.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高等级粉末冶金零部件项目基建工程	18,114.15	募股资金	46.74	未完工
新建粉末冶金制品项目	5,000.00	募股资金	12.27	未完工
合计	23,114.15			

(续)

工程名称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余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高等级粉末冶金零部件项目基建工程	6,215,167.73	5,974,362.36		8,040,417.31		4,149,112.78	
新建粉末冶金制品项目		6,085,173.43				6,085,173.43	
合计	6,215,167.73	12,059,535.79		8,040,417.31		10,234,286.2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525,125.03	873,786.41	723,801.47	16,122,712.91
2、本年增加金额	8,227,409.00			8,227,409.00
（1）购置	8,227,409.00			8,227,409.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22,752,534.03	873,786.41	723,801.47	24,350,121.9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328,537.52	188,574.60	277,198.73	1,794,310.85
2、本年增加金额	353,849.82	98,582.76	141,491.62	593,924.20
（1）摊销	353,849.82	98,582.76	141,491.62	593,924.20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1,682,387.34	287,157.36	418,690.35	2,388,235.0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070,146.69	586,629.05	305,111.12	21,961,886.86
2、年初账面价值	13,196,587.51	685,211.81	446,602.74	14,328,402.06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434,033.50	9,548,289.96	952,925.84	6,352,838.91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45,493.65	303,290.98	56,108.07	374,053.80
可抵扣亏损	7,142.94	28,571.76		
合计	1,486,670.09	9,880,152.70	1,009,033.91	6,726,892.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公允价值变动	261,074.45	1,740,496.36	95,059.23	633,728.22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预付机器设备款	12,456,988.57	4,284,611.48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外购材料款	18,095,519.22	10,364,901.15
工程及设备款	6,349,445.77	1,950,531.21
加工及模具费等	13,141,764.16	7,797,601.62
其他费用	2,111,473.32	692,954.51
合计	39,698,202.47	20,805,988.49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合同负债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商品款	66,551.50	224,192.14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06,049.41	38,736,400.88	32,186,112.66	14,056,337.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70,764.08	1,770,764.08	-
合计	7,506,049.41	40,507,164.96	33,956,876.74	14,056,337.6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26,412.54	31,835,931.79	26,147,075.02	10,915,269.31
2、职工福利费	-	3,668,898.77	3,668,898.77	
3、社会保险费	-	961,158.27	961,158.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54,534.88	854,534.88	
工伤保险费	-	106,623.39	106,623.39	
生育保险费	-			
4、住房公积金		842,416.00	842,41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9,636.87	1,427,996.05	566,564.60	3,141,068.32
合计	7,506,049.41	38,736,400.88	32,186,112.66	14,056,337.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13,917.13	1,713,917.13	
2、失业保险费		56,846.95	56,846.95	
合计		1,770,764.08	1,770,764.08	

18、应交税费

税项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335,652.02	744,87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3,950.57	105,813.70
教育费附加	104,550.24	45,348.73
地方教育附加	69,700.16	30,232.49
企业所得税	3,001,002.70	3,493,513.0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6,032.13	10,375.68
土地使用税	53,621.4	40,314.90
房产税	94,865.11	81,675.42
印花税	8,027.00	91,645.10
合计	4,047,401.33	4,643,790.06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5,431.72	500,705.36
合计	675,431.72	500,705.36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待付费用款	152,627.59	306,135.22
押金	522,804.13	194,570.14
合计	675,431.72	500,705.36

（2）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491,924.47	408,011.58
1 年以上	183,507.25	92,693.78
合计	675,431.72	500,705.36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待转销项税	8,651.70	

21、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74,053.80		70,762.82	303,290.98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374,053.80			70,762.82			303,290.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74,053.80			70,762.82			303,290.98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联合创新中心-专项资金	250,000.00	

23、股本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减				小计	2021.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152,000,000.00

注：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9 股，合计转增 7,200.00 万股。

24、资本公积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股本溢价	324,001,667.28		72,000,000.00	252,001,667.28
其他资本公积	70,611,185.45			70,611,185.45
合计	394,612,852.73		72,000,000.00	322,612,852.73

注：资本公积减少原因详见附注五、23 股本注释。

25、盈余公积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050,610.79	8,441,339.51		32,491,950.30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4,050,610.79	8,441,339.51		32,491,950.30

26、未分配利润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955,497.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8,955,497.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75,806.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41,339.51	10%
转为资本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889,963.79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4,648,144.95	192,006,531.13	216,296,518.95	122,137,605.16
其他业务	71,467.25		54,513.27	
合计	314,719,612.20	192,006,531.13	216,351,032.22	122,137,605.16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动工具	300,935,457.21	183,169,362.67	206,701,683.66	116,149,010.27
办公、家电	8,866,351.41	6,070,606.44	6,607,222.77	4,139,529.30
汽车零部件	4,846,336.33	2,766,562.02	2,987,612.52	1,849,065.59
合计	314,648,144.95	192,006,531.13	216,296,518.95	122,137,605.16

（3）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冲压成型产品	306,443,719.72	187,933,712.54	211,140,288.55	118,977,508.38
注塑产品	8,204,425.23	4,072,818.59	5,156,230.40	3,160,096.78
合计	314,648,144.95	192,006,531.13	216,296,518.95	122,137,605.16

（4）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80,317,879.36	51,199,956.32	63,596,181.90	39,205,115.75
境外	234,330,265.59	140,806,574.81	152,700,337.05	82,932,489.41
合计	314,648,144.95	192,006,531.13	216,296,518.95	122,137,605.16

（5）2021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其他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14,648,144.95	71,467.25	314,719,612.20
合计	314,648,144.95	71,467.25	314,719,612.20

（6）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4。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并在装运港装船离港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0,836.08	791,317.90
教育费附加	450,358.30	339,136.26
地方教育附加	300,238.88	226,090.84
房产税	353,081.09	309,065.28
土地使用税	174,566.10	160,025.10
印花税	66,897.40	45,245.16
车船使用税等	7,845.90	19,329.95
合计	2,403,823.75	1,890,210.49

29、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报关手续费	1,917,169.61	528,119.31
职工薪酬	1,091,815.05	1,059,822.94
差旅费	812,031.91	457,559.23
招待费	270,736.07	272,024.04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		14,864.37
合计	4,091,752.64	2,332,389.89

30、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8,773,961.90	5,064,409.70
中介机构费用	1,551,011.49	2,799,290.43
折旧摊销费	1,238,387.21	895,182.52
差旅费	873,727.83	342,864.65
办公费	1,602,163.12	147,363.69
业务招待费	451,309.64	224,861.14
会务费	691,953.00	50,000.00
维修费	229,357.80	65,330.05
开办费	133,595.06	
车辆费	96,773.17	118,678.58
其他	491,066.31	178,380.83
合计	16,133,306.53	9,886,361.59

31、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员人工	5,476,158.27	3,478,727.88
材料等直接投入	3,901,283.16	2,205,769.74
折旧费用	2,697,214.58	2,114,710.27
专利费用	62,264.06	57,201.85
装备调试费	332,287.04	163,127.62
其他费用	344,723.10	219,620.63
合计	12,813,930.21	8,239,157.99

32、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减：利息收入	4,994,754.19	2,172,055.38
加：汇兑损益	3,740,706.87	6,939,817.67
手续费及其他	70,236.85	97,496.77
合计	-1,183,810.47	4,865,259.06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3、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2,661,677.79	620,325.71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534.31	
合计	2,691,212.10	620,325.71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0,762.82	70,762.82
与收益相关:		
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284,700.00	
鼓励智能化技术改造提升项目资金补助	734,000.00	
扬州市重点研发项目（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专项资金补助	180,000.00	
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150,000.00	
“绿扬金凤计划”资助款	125,000.00	
江苏省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0,762.82	
邗江财政工业改造奖		93,000.00
扬州劳支中心稳岗补贴	27,199.97	41,562.89
邗江区专利专项资金	49,515.00	
邗江区技术合作交易资助	30,000.00	
西湖镇高质量专项资金	10,500.00	
工业强基技术改造		415,000.00
合计	2,661,677.79	620,325.71

34、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收益	7,061,420.63	2,666,77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09,592.40	112,818.87
合计	7,271,013.03	2,779,589.34

3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40,496.36	633,728.22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6、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80,566.75	-1,629,521.80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1,900.00	-2,000.00
合计	-402,466.75	-1,631,521.80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792,984.30	-407,017.88
合计	-2,792,984.30	-407,017.88

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75,700.00	4,382,000.00	1,275,700.00
其他		294.17	
合计	1,275,700.00	4,382,294.17	1,275,7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收益相关：		
维扬经济开发区上市奖励	1,120,000.00	
邗江区绿扬金凤计划创新领军人才资助资金		195,000.00
邗江区技术创新财政拨款		110,000.00
邗江区财政专利支助		25,000.00
邗江区财政局省双创人才拨款		350,000.00
知识产权奖励金		2,000.00
扬州市以工代训补助款	87,000.00	
春节期间留扬过节补贴	68,7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扬州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扬州市财政局上市专项扶持资金		2,750,000.00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上市专项扶持资金		750,000.00
合计	1,275,700.00	4,382,000.00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426,000.00	320,000.00	426,000.00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2,777.78		2,777.78
合计	428,777.78	320,000.00	428,777.78

40、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970,277.19	10,631,492.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7,812.40	200,107.30
合计	13,432,464.79	10,431,384.7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808,271.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71,240.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20.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561.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438.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1,582.2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1,364,436.81
所得税费用	13,432,464.79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1,230,144.43	2,811,539.04
政府补助	3,866,614.97	4,931,562.89
保证金	347,213.18	543,971.78
专项经费	250,000.00	
其他往来款	919,749.23	
合计	6,613,721.81	8,287,073.7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付现费用	11,034,090.26	6,159,449.59
银行手续费	70,236.85	97,496.77
捐赠支出	426,000.00	320,000.00
其他往来款	1,412,375.76	
合计	12,942,702.87	6,576,946.36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邗江区建设领域民工工资保证金		60,000.00

（4）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股利分红的保证金及代扣代缴个税	2,927,670.99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市相关费用		7,355,945.00
支付股利分红的保证金及代扣代缴个税	2,927,670.99	
合计	2,927,670.99	7,355,945.00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4,375,806.27	62,626,061.05
加：信用减值损失	402,466.75	1,631,521.80
资产减值损失	2,792,984.30	407,017.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72,097.37	9,743,741.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93,924.20	503,274.20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649.45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77.78	-294.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0,496.36	-633,728.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87,185.82	3,392,574.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71,013.03	-2,779,58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636.18	-295,16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015.22	95,059.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60,478.83	-3,224,554.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59,681.04	-33,683,970.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969,256.20	9,159,704.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53,208.48	46,988,301.4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1,604,620.49	296,297,05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6,297,053.42	107,331,36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07,567.07	188,965,686.7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现金	351,604,620.49	296,297,053.42
其中：库存现金	2,256.29	1,17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1,602,364.20	244,096,679.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2,199,2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604,620.49	296,297,053.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222.98	保函保证金
合计	20,222.98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3,144,306.40
其中：美元	4,925,984.29	6.3757	31,406,598.04
欧元	240,689.83	7.2197	1,737,708.37
应收账款			56,161,682.07
其中：美元	8,781,086.30	6.3757	55,985,571.92
欧元	24,393.00	7.2197	176,110.15

45、政府补助

（1）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284,700.00				1,284,700.00		是
维扬经济开发区上市奖励	1,120,000.00					1,120,000.00	是
鼓励智能化技术改造提升项目资金补助	734,000.00				734,000.00		是
扬州市重点研发项目（产	180,000.00				180,000.00		是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冲减成本费用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专项资金补助								
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是
“绿扬金凤计划”资助款	125,000.00				125,000.00			是
扬州市以工代训补助款	87,000.00					87,000.00		是
春节期间留扬过节补贴	68,700.00					68,700.00		是
邗江区专利专项资金	49,515.00				49,515.00			是
邗江区技术合作交易资助	30,000.00				30,000.00			是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款	27,199.97				27,199.97			是
西湖镇高质量专项资金	10,500.00				10,500.00			是
合计	3,866,614.97				2,590,914.97	1,275,70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1,284,700.00		
维扬经济开发区上市奖励	与收益相关		1,120,000.00	
鼓励智能化技术改造提升项目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734,000.00		
扬州市重点研发项目（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专项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180,000.00		
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50,000.00		
“绿扬金凤计划”资助款	与收益相关	125,000.00		
扬州市以工代训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87,000.00	
江苏省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与资产相关	70,762.82		
春节期间留扬过节补贴	与收益相关		68,700.00	
邗江区专利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49,515.00		
邗江区技术合作交易资助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款	与收益相关	27,199.97		
西湖镇高质量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0,500.00		
合计		2,661,677.79	1,275,70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扬州海荣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并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全资子公司项目的议案》，2021 年度该子公司处于筹建阶段，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与蒋利桃合资成立了控股子公司扬州海越精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其尚未实际经营而无需编制财务报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扬州海荣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扬州市维扬经济开发区新甘泉西路71号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扬州海越精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71号	技术服务	67.00		投资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没有银行借款等，故基本不涉及利率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企业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求，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总体保持了足够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流动性风险较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1,740,396.36			141,740,396.36
债务工具投资	141,740,396.36			141,740,396.36
（二）应收款项融资			700,000.00	7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0,000.00	7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采用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为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公允价值确定依据为约定的预期年化收益率。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周光荣、徐晓玉（二人为夫妻关系），直接持有本公司 55.50% 的股份，通过扬州海昌协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周光荣占 10.00% 份额，徐晓玉占 73.8333% 份额）间接持有本公司 7.50% 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63.00% 的股份。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

（2）应付关联方款项

无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服务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3	1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万元）	337.88	147.24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无

2、债务重组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债务重组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参见本附注五、3“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44,822.8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33,736.39	1,628,215.14
合计	2,533,736.39	1,673,037.94

（1）应收利息情况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44,822.80		44,822.80
合计				44,822.80		44,822.80

（2）其他应收款情况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42,236.39	8,500.00	2,533,736.39
合计	2,542,236.39	8,500.00	2,533,736.39

（续）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32,715.14	4,500.00	1,628,215.14
合计	1,632,715.14	4,500.00	1,628,215.14

①坏账准备

A.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无风险组合	2,477,236.39		
账龄组合	65,000.00	13.08	8,500.00
合计	2,542,236.39	0.33	8,500.00

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883,852.39	1,504,195.14
关联方资金拆借款	500,000.00	
备用金、为职工代垫款项等	93,384.00	63,520.00
合计	2,477,236.39	1,567,715.14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1.12.31
----	------------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	
1-2 年	60,000.00	10	6,000.00
2-3 年		30	
3-4 年	5,000.00	50	2,500.0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65,000.00		8,500.0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00.00			4,50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4,000.00			4,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00.00			8,500.00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出口退税款	1,883,852.39	1,504,195.14
资金拆借款	500,000.00	
保证金	65,000.00	65,000.00
备用金、为职工代垫款项等	93,384.00	63,520.00
合计	2,542,236.39	1,632,715.14

④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国家税务总局扬州市税务局	否	出口退税	1,883,852.39	1 年以内	74.10	
江苏扬州海荣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是	资金拆借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19.67	
扬州市邗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否	保证金	60,000.00	1-2 年	2.36	6,000.00
张磊	否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0.39	
扬州市科光汽车电子电气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5,000.00	3-4 年	0.20	2,500.00
合计			2,458,852.39		96.72	8,5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项目	2021.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江苏扬州海荣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参见本附注五、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投资收益

参见本附注五、34“投资收益”。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4.17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37,377.79	5,002,325.7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	8,801,916.99	3,300,498.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243.47	-32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2,340,051.31	7,983,118.5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685,442.48	1,243,967.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654,608.83	6,739,150.7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654,608.83	6,739,150.7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2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4	0.49	0.49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8 日